



# 中華電信 新聞稿

主辦單位：財務處

電話：(02)2344-5488

發布單位：企業溝通處

電話：(02)2344-3165

發布日期：2024/1/26

## 中華電信公布 2024 年合併財務預測

中華電信公司（2412）今日（1/26）公布 2024 年全年四季簡式合併財務預測。全年區間合併營業收入為 2,285.4~2,301.9 億元，營業成本及費用合計為 1,833.0~1,842.7 億元，稅前淨利為 459.0~475.8 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為 356.6~372.0 億元，每股盈餘 4.60~4.80 元。

展望 2024，中華電信將以卓越的網路和服務品質，穩固本公司在行動市場營收和市佔率的領先地位。同時，透過固網寬頻升速，提供最高品質的服務，深化客戶關係並提升用戶體驗，以維持領先地位。此外，中華電信將增加對影視內容的投資，以提升市佔率和客戶貢獻度，並推動台灣原創影劇走向國際。同時，本公司將持續經營永續轉型、數位轉型、AI 轉型、韌性安全與 5G 智慧應用等商機，以進一步推動資通訊業務的創新成長。國際業務方面，將持續強化台灣在亞太資訊匯集中心之地位，並協同海外台商積極打造國際新事業基礎。中華電信有信心不僅維持產業領導地位，也將全力擴大領先差距。

202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預測數 2,285.4~2,301.9 億元，較 2023 年度自結數增加 53.4~69.9 億元，約 2.4%~3.1%，主要係行動通信、寬頻接取、數據網路營收增加，並積極爭取永續、韌性安全及 AI 數位轉型等資通訊新業務商機。

2024 年度合併營業成本及費用預測數 1,833.0~1,842.7 億元，較 2023 年度自結數增加 70.9~80.6 億元，約 4.0%~4.6%，主要係因應資通訊業務成長，布局未來事業發展，優化人才策略，業務及維運成本增加。

營業淨利預測數 452.3~465.0 億元，較 2023 年度自結數減少 11.2~增加 1.5 億元，約減少 2.4%~增加 0.3%。稅前淨利預測數 459.0~475.8 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為 356.6~372.0 億元、每股盈餘預測為 4.60~4.80 元，較 2023 年度自結數分別減少 10.9~增加 5.9 億元、減少 12.6~增加 2.8 億元及減少 0.16~增加 0.04 元。



# 中華電信 新聞稿

另外，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資本支出為 340.2 億元，較 2023 年增加 30.4 億元，主要係維持 5G 競爭優勢、擴建 IDC 機房、新建海纜、配合 ESG 優先汰除高耗能設備等。

因應全球 ESG 永續發展、產業轉型趨勢及對齊國家宏觀政策，董事長郭水義表示，展望新的一年，中華電信將持續秉持「誠信為本、客戶信賴、創新創價、承諾當責」四大價值觀，並善用「客戶夥伴、科技平台、基礎網路、組織人才」四個公司豐富資產，邁向公司三大願景「成為以永續發展為基礎的國際標竿企業、成為數位生態系統協創者的領導品牌、成為遠遠超越兆元市值的頂尖科技企業集團。」中華電信對於未來充滿信心，並期待與所有的客戶和夥伴共同創造更美好的未來。

單位：億元

項 目	2024 年 合併預測數	2023 年 合併自結數	差異數	YoY (%)
營業收入	2,285.4~2,301.9	2,232.0	53.4~69.9	2.4%~3.1%
營業成本及費用	1,833.0~1,842.7	1,762.1	70.9~80.6	4.0%~4.6%
其它收益及(費用)	(0.1)~5.8	(6.4)	6.3~12.2	(193.2%)~(98.8%)
營業淨利	452.3~465.0	463.5	(11.2)~ 1.5	(2.4%)~0.3%
營業外淨利	6.7~10.8	6.4	0.3~4.4	5.6%~68.1%
稅前淨利	459.0~475.8	469.9	(10.9)~5.9	(2.3%)~1.3%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淨利	356.6~372.0	369.2	(12.6)~2.8	(3.4%)~0.8%
每股盈餘(元)	4.60~4.80	4.76	(0.16)~0.04	(3.4%)~0.8%
EBITDA	856.7~869.5	860.1	(3.4)~9.4	(0.4%)~1.1%
EBITDA Margin	37.5%~37.8%	38.5%	(1.0%)~(0.7%)	
取得重大資產	368.2	329.7	38.5	1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 無形資產	340.2	309.8	30.4	9.8%
其他	28.0	19.9	8.1	40.5%
處分重大資產	-	0.2	(0.2)	(100%)



# 中華電信 新聞稿

註 1：「其他收益及費損」係依 TIFRS 規定，係性質屬業內但無法特別歸屬於特定功能別之收益及費損。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處分淨損益及減損損失。

註 2：YOY 變動百分比以千元為單位之數字計算；在外流通股數不變下，EPS 成長率與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成長率同。

## 聲明

本文件係由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提供，本文件中之資訊或意見並未明示或暗示陳述或保證其具有公正性、準確性、完整性或隨時更新，亦非完全可信賴。文件中之資訊係以發布時點之環境變動為考量，日後亦不可能為反映此時點後之重大發展狀況而更正相關資訊。本公司、轄屬機構、關係人、代表均不就使用（例如疏忽或其他情況）本文件資訊或其內容或其他與本份文件有關資訊所引發之損害負責。

本文件之陳述可能會表達出本公司對未來願景之信心與期望，但這些前瞻性之陳述係建立在若干與本公司營運及超出本公司管控因素外之假設條件上，因此，實際結果與上開前瞻性陳述可能有很大的差異。

本文件之內容，除著作權法規定不得為著作權之標的外，其他包括文字敘述、圖片及其他資訊，均受著作權法保護。不得為著作權標的者，任何人均得自由利用。受著作權法保護者，除有合理使用情形外，應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授權後，方得利用。